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2025〕316号

签发人：胡金泉

关于南京正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南京正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正科医药”或“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或“广发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南京正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发行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机构和辅导人员

1. 辅导机构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根据广发证券与辅导对象签署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广发证券指派李映文、王希祖、黄晟、费成、宋和平和叶炜麟组成辅导小组对公司进行辅导，其中王希祖担任辅导小组组长。辅导小组成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 参与的中介机构

参与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和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律师”）。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广发证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与正科医药签署辅导协议，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完成辅导备案，对正科医药开展辅导。广发证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2025 年 1 月 10 日和 2025 年 4 月 10 日向江苏证监局分别报送了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11 日至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签署日止。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依据计划深入实施尽职调查，通过文件核查、案例分析及个别答疑等形式对正科医药开展辅导，并督促其整改已发现问题。现将第四期工作进展情况向贵局报告。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的主要内容如下：

1. 核查公司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协助建立健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信息披露机制及定价体系；
2. 督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建立健全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同时，完善业务、财务及公司治理相关档案、文件

的归集、保管与调阅制度，确保基础工作规范、信息可追溯；

3. 指导并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优化管理层职责分工与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4. 持续跟踪分析公司所处行业动态、竞争格局及政策环境，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与战略规划，协助其明晰核心竞争优势，优化业务发展路径，提升可持续经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期辅导中，会计师和律师配合开展了相关辅导工作。其中，会计师配合开展的辅导工作主要为财务相关工作；律师配合开展的辅导工作主要为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等法律相关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仍存在完善空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对上市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监管运作和信息披露要求的掌握需持续强化。辅导小组在辅导期内持续推动公司内控制度的完善与落地执行。同时，通过针对性辅导提升公司核心决策层及重要股东对公司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认知水平，有力促进了公司治理的规范化进程。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 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规范运作、证券市场规则及信息披露要求的理解深度和实操能力仍需提升。辅导小组将持续开展专项培训（重点涵盖上市规则、规范运作要点、董监高责任义务及信息披露实务），确保关键岗位人员具备履职所需的知识与能力。

2. 公司已初步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框架，但在制度执行的穿透性、有效性及与业务环节的深度融合方面尚需加强，部分流程需进一步优化。辅导小组将协同各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对现有制度体系进行全面梳理与评估，识别执行薄弱环节和潜在风险点，制定优化方案并督促落地；重点强化内控流程在实际业务中的嵌入与运行监控，确保制度有效落地。

3. 本次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尚处初期阶段，具体投向、可行性分析及效益测算需进一步深化论证，以确保其符合监管要求、公司战略及市场预期。辅导小组将基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核心竞争力和长远发展战略，与公司管理层、各中介机构深入研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协助公司完善项目规划、细化实施方案、进行严谨的效益预测。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下一阶段辅导人员

广发证券将继续负责下一期辅导的主要工作，继续由李映文、王希祖、黄晟、费成、宋和平和叶炜麟对公司进行辅导，其中王希祖担任辅导小组组长。

（二）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重点如下：

1. 持续督促公司完善内控制度体系，重点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核心要求的实务理解，系统性提升其合规履职能力与诚信自律意识。

2. 组织董监高及核心岗位人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解析最新监管政策与典型案例。通过专题研

讨等形式，深化对资本市场法治框架、责任边界及违规后果的认知，筑牢规范运作思想根基。

3. 协助公司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效益测算，不断完善募投方案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项目规划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并适应公司发展战略。

4. 协同会计师梳理财务核算薄弱环节，优化会计政策适用性及财务报告编制流程，提高财务核算效率。

特此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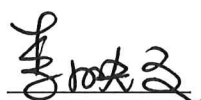
（联系人：聂韶华 电话：020-6633853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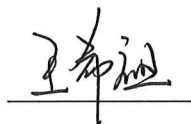
2025年7月10日印发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南京正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李映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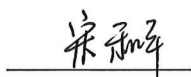
王希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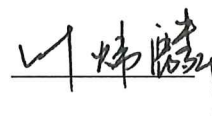
黄 晨



费 成



宋和平



叶炜麟



2025年 7 月 10日